

<<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13位ISBN编号：9787503929267

10位ISBN编号：750392926X

出版时间：2006-1

出版时间：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白烨

页数：34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内容概要

本书是国内惟一以文坛重要事件和重大现象为收录对象的时文选辑，作家和作品之外提供特殊视角和丰盈资讯，观察当下文坛所不可或缺。

书中列入“要闻聚焦”里的事件，都称得上“重大”；编入“文情传真”里的文章，也从不同侧面折射了2005年文坛的活跃身影。

而“争鸣档案”、“研讨举要”，大致上把2005年值得关注的文坛论争和学术研讨做了简要的勾勒和必要的记述。

在“百家论坛”、“作家互看”等栏目里，对文坛名家们的新的动向给予了应有的关注，让读者对当下文坛的了解就会宏微相间、全局在胸。

本书为“2005年专家年选”中的一本，该系列书体现专家眼光，呈显权威编选，提供精彩阅读，积累文学经典。

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作家协会、中国艺术研究院和有关大专院校的专家学者组成编委会，由专治中国当代文学研究的知名专家出任各卷主编。

所选文章力求体现专家的眼光、学者的立场，并以精到的遴选和精心的编排，给历史记存精彩而有力的文学足迹，给广大文学读者提供好看和耐看的各类优秀作品。

<<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作者简介

陕西黄陵人。

毕业于陕西师大中文系，曾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文学室主任、总编辑助理；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兼任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文学理论学会副会长。

政府特殊津贴享受者。

学术专长为中国当代文学研究，在当代文学的理论批评和作家作品评论方面，撰著了300多万字的理论批评文章，出版了7部文学理论评论著作；另主持或主编有“文坛纪事”、“文论选”、“文情报告”等多种文学选本和文学现状概观图书。

<<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书籍目录

要闻聚集 《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出台 中宣部有关负责同志就《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答记者问 文学界和出版界人士谈评奖规范化问题 舒晋瑜 第三届鲁迅文学奖在深圳颁奖 石一宁 第六届茅盾文学奖颁奖典礼在乌镇举行 弘扬抗战文艺精神繁荣当代中国文学 作讯

——中国作家协会在京召开纪念抗战胜利60周年座谈会 文学界沉痛悼念巴金 胡殷红 巴金同志遗体在沪火化贾庆林等到殡仪馆送别 巴金追思会在中国现代文学馆举行 贺绍俊 纪念巴金主席学习巴金精神 中国作家协会创作研究部文情传真 中国民族民间文艺集成志书杀青 周玮 “重述神话中国卷”启动 柳青 作家、评论家呼吁应重视报告文学的“文学性” 曾祥书 中国文学：“进城”的路有多远 柳青 千岛湖畔：两代作家代际沟通 史佳林 少数民族文学热中隐忧 张皓 诗歌要繁荣，就要百花齐放 吴小初 2005，见证文学研究“史料年” 祝晓风争鸣档案 武侠小说入《读本》比重不大动静大 张戈 手机短信：文学零食？

正餐？

陈熙涵 刘小军 精神如何对现实发言 赖洪波 ——一场论争与“新世纪文化”表征的凸显 刘心武揭秘“红楼”引起争议 罗四鸽研讨举要 专家学者会诊“红色经典”改编问题 闻言 现状反思展望 张东梅 ——“新世纪文学五年与文学新世纪”学术研讨会综述 ……评奖与评选百家论坛作家互看访谈与对话史料与忆往大事记文坛讣告编后记

<<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章节摘录

书摘《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出台 据新华社报道,《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已经批准,正式颁布。

《办法》对规范和改进全国性文艺、新闻、出版评奖(以下简称全国性评奖),包括全国性评奖主办单位的资格、奖项审批、评奖周期、评奖程序、评奖纪律等都作出了明确规定。

按照《办法》规定,今后举办全国性评奖,包括此前经批准的全国性评奖,都要重新办理审批手续。

中央宣传部、文化部、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等部门和团体已着手全国性评奖整改工作。

全国性评奖原共计90个,整改后将减至24个。

其中全国性文艺评奖由44个减至18个,全国性新闻奖由14个减至2个,全国性出版评奖由31个减至3个。

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在已经改进的基础上,进一步压缩子项数量。

《办法》指出,全国性评奖是指在全国范围内对文艺、新闻、出版领域的人物、作品进行的评奖活动。

包括文艺、新闻、出版领域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各类评奖活动,以及冠以“全国”、“中国”、“中华”等名称的评奖活动。

《办法》规定,中宣部、文化部、广播电影电视总局、新闻出版总署、国务院新闻办公室等党和国家机关工作部门,以及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中国作家协会、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可举办全国性评奖活动。

新闻媒体举办全国性评奖活动,须报上述有举办全国性评奖活动资格的主管部门核准并报中宣部审批。

任何互联网站、中介组织、企业以及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举办全国性评奖活动,也不得以各类大赛。

评比、排行榜等形式变相举办全国性评奖励活动。

《办法》规定,具有全国性评奖资格的党和国家机关工作部门只能设一个评奖项目。

除新闻类评奖外,其他全国性评奖每届间隔时间不得少于两年。

《办法》指出,全国性评奖一律不准向参评者收取报客费、参评费和任何形式的赞助。

所有评奖工作人员都应当遵守有关规定,保持廉洁公正。

主管部门应当设立群众举报监督电话,对评奖活动的经费来源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坚决制止借评奖敛钱和铺张奢华的行为。

原载3月10日《文学报》P3-4

<<2005年中国文坛纪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